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96	0.00	19.10	0.00	19.10	3.86	20.55	0.77	17.68	0.00	17.68	2.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0.55 万元，完成预算 22.96 万元的 89.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77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13.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7.68 万元，完成预算 19.1 万元的 92.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7.68 万元，完成预算 19.1 万元的 92.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1 万元，完成预算 3.86 万元的 54.4%。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77 万元，占 3.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7.68 万元，占 86.1%；公务接待费支出 2.1 万元，占 10.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77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3 个、累计 5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

因公赴澳门参加“澳门服务点”工作座谈会，支出 0.18 万元，主要用于伙食费、公杂费和办证费；（2）因公赴澳门参加“澳门服务点”工作座谈会，支出 0.09 万元，主要用于办证费（3）因公赴澳门参加“澳门服务点”全省跨境通办深化应用工作会议，支出 0.49 万元，主要用于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和办证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6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7.68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汽油费、维修保养费、年检杂费、养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1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出席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进行公务活动的人员，按规定开支的交通、用餐、住宿等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3 次，接待人数共 353 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下级部门学习交流、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